

债券代码：112707.SZ

债券简称：18岸资01

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“18岸资01”回售结果公告

根据《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，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9 日、2021 年 4 月 12 日和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《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“18 岸资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“18 岸资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“18 岸资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18 岸资 01 的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（2021 年 4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）可选择将其所持有的“18 岸资 01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，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8 岸资 01”本次回售数量 390,000 张，回售金额 39,000,000.00 元（不含利息），剩余托管数量为 5,510,000 张。公司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。本次回售申报不可撤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“18岸资01”回售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